

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解除留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西藏发展”）于2026年4月8日披露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被留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9）。

2026年6月22日，公司收到西藏自治区监察委员会出具的《解除留置通知书》，西藏自治区监察委员会已解除对罗希先生的留置措施。目前罗希先生已能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等相关职责，公司副董事长廖川先生不再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。目前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。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22日